

「廠商送檢」分析報告表

送檢單位：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	收件件數：1
送檢單位地址：911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130號	
檢體名稱：絞肉	來源：保億冷凍食品
檢體狀態：冷凍 完整包裝	製造日期：108.4.22
報告編號：10804PP00652	有效日期：108.10.21
	收件日期：2019/04/24
	測試日期：2019/04/24
	完成日期：2019/04/26

分析項目	檢體代號	結果
多重殘留分析(磺胺劑類)	108NO.03406	未檢出

備註：

多重殘留分析(磺胺劑類)依據衛生福利部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檢驗方法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—多重殘留分析(二)；succinylsulfathiazole、sulfabenzamide、sulfacetamide(乙醯磺胺)、sulfadiazine(磺胺嘧啶)、sulfadimethoxine(磺胺二甲氧嘧啶)、sulfadoxine(磺胺鄰二甲氧嘧啶)、sulfaethoxypyridazine(磺胺乙氧化吡嗪)、sulfaguanidine(磺胺胍)、sulfamerazine(磺胺甲基嘧啶)、sulfameter(磺胺嘧特)、sulfamethazine(磺胺二甲基嘧啶)、sulfamethizole、sulfamethoxazole(磺胺甲基噁唑)、sulfamethoxypyridazine(磺胺甲氧化吡嗪)、sulfamonomethoxine(磺胺一甲氧嘧啶)、sulfapyridine(磺胺吡啶)、sulfaquinoxaline(磺胺喹啉)、sulfathiazole(磺胺噻唑)、sulfatroxazole 等定量極限 0.01ppm；sulfachlorpyridazine(磺胺氯吡嗪)定量極限 0.02ppm。

附註：

- 1.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- 2.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- 3.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- 4.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。
- 5.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- 6.「—」代表該項目未檢驗，檢驗結果中加註*代表估計值。本報告含照片權。

報告簽署人：
Signature:



「廠商送檢」分析報告表

送檢單位：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

送檢日期：2019/04/24

送檢單位地址：9 1 1 屏東縣竹田鄉永豐村永豐路 1 3 0 號

送檢件數：1

檢體名稱：絞肉

完成日期：2019/04/26

來源：保億冷凍食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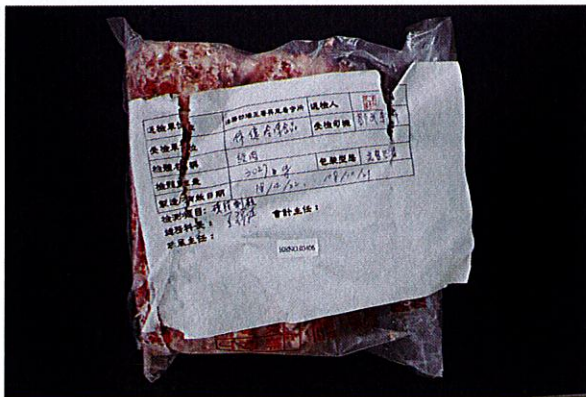
製造日期：108.4.22

有效日期：108.10.21

檢體狀態：冷凍 完整包裝

申請單編號：10804PP00652

檢體代號 108NO.03406



附註：

1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2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「—」代表該項目未檢驗。檢驗結果中加註*代表估計值。

報告簽署人：
Signature:

